

证券代码：872391

证券简称：恒港科技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9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首席合伙人：赵庆军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07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562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13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79,100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65,500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24,700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3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45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	------	------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0	制造业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B-06	采矿业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C-38	制造业	电器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商务服务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5,017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6,869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714.81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 万元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职业保险和计提职业风险金，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8000 万元以上。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会【2015】13 号等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18 年至 2020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2018 年至 2020 年）36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邹品爱：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2016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历任本所业务监管部副主任、主任职务，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永立：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18-2020 年度签署的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西施兰（南阳）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庆华：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任本所南阳分所质量监管部主任，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1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13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3 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是以审计业务为基础，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5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无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并征得其理解与支持。公司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公司已就变更审计机构的相关事宜

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进行沟通，前、后任会计师均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更换无异议。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广东恒港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 日